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人社函〔2023〕22号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2022年度职称评审相关 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各单位、市直各系列（专业）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550号）和我市2022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做好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任务

完成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各县区、各系列评审委员会，要对2022年度职称评审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对职称工作开展情况、评委会运行情况等向市人社部门进行书面报备。

已印发年度职称评审相关文件，因疫情原因致使2022年度职称评审工作跨年的，要抓紧时间推进，确保在3月底前完成上年度职称评审。基层卫生高级以及市一院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要按照省人社厅、省卫健委相关工作部署，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制定出台相应评审标准条件和评审方案，

确保在6月底前完成。职称评审工作跨年完成后，要及时向市人社部门进行情况报备。

2022年度没有开评的评委会要对评委会运行情况、2022年度没有开评的原因作出书面说明。

二、报送材料

1. 各县（区）职称评审工作情况汇报。汇报材料需有2022年各系列职称评审开评情况含申报人数、评审通过人数、评审通过人员情况分析（年龄、学历、性别、是否为机关流动到事业单位或技能人才参加职称评审、转评人数等）、初次认定人员情况，各系列评委会运行情况、是否需要换届以及备案情况和职称评审工作整体情况。

2. 各县（区）要向市人社部门报送2022年度各自范围内开评系列的职称评审文件、评审通过人员资格确认文件和评审通过人员信息汇总表纸质版及电子版（见附件）。

3. 市属各级各系列评审委员会报送职称评审过程性资料，包括评审条件、评审方案、评审结果、评审通过人员情况分析以及评审通过人员信息汇总表纸质版及电子版。

4. 2022年度没有开评的评委会，报送未开评情况说明和评委会运行情况说明。

三、报送时间及相关要求

截止发文之日已完成职称评审工作的各县（区）、各评委会办事机构以及未开评的，请于2月底前将相关资料报回；因疫情原因造成跨年评审的，于3月底前报回；基层卫生系列高级及市一院卫生系列高级，于6月底前报回。报送资料中涉及正式文件的，同时报送PDF格式电子版。

职称工作涉及广大专业技术人员切身利益，各县（区）、

各评委会办事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职，确保年度职称评审工作顺利完成。工作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联系人：史俊敏

联系电话：2293393

附件：职称评审通过人员信息汇总表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2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2月6日印发

____年度____系列职称评审通过人员信息汇总表

评审委员会名称:

填表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职称名称	评审专业	职称级别	发证机构	评审机构

填表人: _____ 评委会办事机构负责人签字: _____

填表说明: 1. 发证日期填写资格证书上的落款日期; 出生日期、发证日期格式如2022/12/9; 2. 职称级别在员级、助理级、中级、副高级、正高级中选择对应的填写; 3. 发证机构填写用单位全称, 评审机构填写相应职称系列的评审委员会全称。

